平煤股份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7 年,在全球经济复苏、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背景下,全国煤炭行业也延续了 2016 年下半年以来稳中向好的态势,国内煤价维持高位运行,行业企业利润明显回升,国内煤炭产量也出现温和上涨。公司董事会充分利用这个有利时机,在继续深入贯彻"三不四可"指导思想、继续坚决执行"三基三抓一追究"安全管理模式、继续把安全作为第一要务的前提下,适时调整营销策略,注重优化生产布局,切实加强考核奖惩力度,提高公司员工整体收入水平,安全形势保持稳定,营业收入大幅提升,盈利水平达到近年新高。

本报告是公司第五次对外发布的社会责任报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上市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7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而编制。本报告时间跨度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内容追溯以往年份,引用的财务数据来源于经过审计的平煤股份年报,其他数据来源于平煤股份内部正式文件和相关统计。本报告以实际工作为重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中,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重要信息。

一、公司概况

平煤股份是经原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8〕29 号文批准,由原平煤集团(现已被吸收合并进"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为存续主体)作为主发起人,联合河南省平顶山市中原(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平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省朝川矿务局(现已更名为"平顶山煤业(集团)公司朝川矿")、平顶山制革厂、煤炭工业部选煤设计研究院(现已更名为"煤炭工业平顶山选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1998 年 3 月 17 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 2006 年 11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字〔2006〕102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 37,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8.16 元。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 107,472.234 万股。2006 年 11 月 23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平煤天安"(后更名为"平煤股份"),股票代码 601666。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6,116.4982 万元,总股本为 2,361,164,982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控股股东为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54.27%。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加工和煤炭销售。下属生产单位包括十四个生产矿井和四个精煤选煤厂。公司位于中国中部,区位优势明显,铁路、公路运输便利。公司的煤炭品种主要有 1/3 焦煤、焦煤及肥煤,产品主要有动力煤和冶炼精煤两大类。动力煤低硫、低

磷,符合国家环保政策要求,主要用于电力、石油化工和建材等行业; 冶炼精煤主要用于钢铁制造业,公司"天喜"牌精煤为河南省名牌产品。

公司自成立以来,生产经营稳健,安全状况良好,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同,目前已成为上证 380 数样本股。公司奉行用户至上的经营宗旨,坚持质量为本,信誉第一;遵循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经营原则。2017年,公司原煤产量完成 3125 万吨,同比增产 136 万吨;精煤产量完成 1001 万吨,同比增产 84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207.42亿元,同比增加 53.79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16.62 亿元,同比增加 8.06 亿元。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一)完善公司治理

2017年度,公司圆满组织了6次股东大会、13次董事会、9次监事会,各项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要求,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并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在依法运作方面,一是参照中国证监会最新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结合公司资本运作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

进行了修改;二是修订《综合服务协议》规范与控股股东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三是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对涉及定期报告和业绩快报披露、会计政策变更等重大事项,以及发生对公司股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了登记备案。

在内部控制方面,为优化内部控制管理,逐步完善内控制度,公司已连续五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平煤股份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用于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在履行承诺方面,公司 2017 年新增承诺履行事项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收购武汉平焦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时,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承诺解决本次股权收购的土地等产权瑕疵和盈利预测及补偿问题。具体进展情况公司在 2017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进行了详细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相关承诺,承诺履行情况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二)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始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全面、及时、公平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公司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披露,即《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17年,公司以"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为指导,共发布临时公告一百零二份、定期报告四份,内容涉及修改公司章程、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关联方资产收购、投资设

立债转股基金、修订综合服务协议等重要信息,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有利于公司股东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所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通过多种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电邮、现场接待、投资者交流会和在线交流平台等)与投资者和媒体进行沟通,听取并采纳投资者的合理建议。报告期,随着煤炭行业经营业绩大幅改善,机构与中小投资者更加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煤炭行业的发展趋势,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压力进一步加大。对此公司一方面主动加强网络媒体监控,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做好舆情预警工作;另一方面通过开展投资者教育宣传活动,引导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理念,提高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和稳定的投资者基础。

(三)股东回报

2012 年,公司通过征求意见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条款的议案,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便于对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母公司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30%。"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

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实施利润分配。

(四)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在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也一直致力于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公司严格遵守信贷合作等商业规则,与债权人构建起良好的合作共赢关系,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及时向债权人通报相关信息,依法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未曾出现过损害债权人权益的情形。报告期,公司按时完成了 2013 平煤公司债、2015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和 16 平煤 01 非公开公司债的利息兑付。

三、安全生产

(一)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

公司牢记"三不四可"指导思想,深化"三基三抓一追究"管理模式,坚持"安全、内在、动态、精细"原则,按照井下抓动态、地面抓深化、新建项目抓创新的工作思路,着力基层,自主创建,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系列达标创建活动,强化管理,严细考核,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1.持续深化达标理念,不断强化标准意识。牢固树立"质量是企业的命根子"、"质量是安全的基础和保障"和"基础不牢、地动山摇"的理念,不断强化全员标准意识,强力推进学标准、用标准、干标准,切实增强执行标准的自觉性,推进"将标准变为习惯,让习惯符合标准"的理念入脑入心。
- 2.强化责任落实, 夯实安全管理基础。一是逐级强化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主体责任, 完善各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责任制, 建立健全区队

和班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制度。二是严格按照标准对施工现场进行指导、督查、验收和考核,坚持专业互检、专业排名、现场会等制度和方法,推动实现"专业达标"。三是强化安全生产标准化自主管理,着力深化"三基"(基层、基础、基本功)建设,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3.对标管理典型引领,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一是结合《新标准》要求,认真抓好宣贯培训和对标落实,狠抓通风、防治水、采煤、掘进、机电、运输等主体专业、关键系统、薄弱环节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做到优势专业有巩固,薄弱环节有突破,新建项目有创新,确保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整体推进。二是大力开展以采掘头面为重点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工程、示范采区、示范矿井、省"五优"矿井创建活动,准确定位,按标准施工,争创集团窗口形象单位,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4.严格监督考核。每季度对采煤工作面、开掘工作面、通风专业(重点监控的采掘工作面突出防治和瓦斯抽采)和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通风、地质灾害防治与测量、采煤、掘进、机电、运输等八个专业考核评比排名通报一次;每季度对职业卫生、安全培训和应急管理、调度和地面设施三个专业考核一次,每半年综合考核评比排名通报一次;地面各考核评比部门对地面单位每季度考核一次,每半年综合考核评级一次。

(二)安全生产培训

公司始终坚定"宁停产不停训"、"培训不达标就是隐患"、"无证上岗就是事故"的安全培训理念,增强安全培训能力,提升安全培训质量。

公司把安全培训工作放在企业发展的首要位置,把安全培训工作当作事关职工最大的福利来抓,建立完善安全培训工作体系,激发全员安全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断强化培训理念的再学习、再认识,主动适应新常态、新发展带来的新变化、新任务,创新培训形式、手段、方法和内容,切实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安全风险预控管理体系建设

公司以危险源辨识为基础,以防控重大事故、人的不安全行为管控为重点,抓好风险预控,积极推行安全生产系统评估评价机制,定期组织开展系统安全评估、评价,针对评估、评价发现的问题,科学制定整改方案和安全保证措施。目前,公司煤矿单位已基本建成一套完整的安全风险预控管理体系,并在逐步完善中取得显著效果。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修订了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及时完善安全职能定位、安全责任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和责任追究等规章制度。另一方面构建安全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控"机制,实现信息共享、过程管控、快速反应、超前防范,全面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四)安全监督监察

公司深入贯彻国家安监总局、煤监局、省委、省政府和集团一系列决策部署,积极协调、配合上级有关部门的各项监察执法活动,公司内部结合安全生产实际全年有序地开展了瓦斯专项整治活动、煤矿集中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全面安全"体检"、包矿驻矿、季度安全监督监察、煤矿提升运输设备专项检查以及"安全生产月"活动,保证了安全监察活动的连贯性和持续性,有效提升了安全监察质量,

实现了安全生产。

(五)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公司救护队是全国最早建设的三个矿山救护中心之一,具备国家级矿山救援基地和抢险救灾一级资质。继 2012 年建成国家陆地搜寻与救护平顶山基地之后,2013 年建成为国家矿山应急救援队,并于6月25日接受国家安监总局授旗。目前,公司救护大队辖属15个救护中队,4支消防中队,指导12个兼职救护队,形成了指挥统一的应急救援网络体系,建立了公司和矿井两级事故预防和应急救援体系,制定完善了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积极开展应急演练,检验了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及协调能力。公司投资建设的平煤股份矿山医疗救护中心综合楼项目已投入使用,总建筑面积为7万多平方米,地上21层,地下2层,功能分区主要有医疗急救、工伤康复、重症监护等。该项目的完工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应急救援能力。

(六)健康教育培训

公司认真贯彻执行《职业病防治法》和上级有关职业卫生防治培训规定,制定年度职业健康教育培训计划,实施全员职业健康教育培训,建立健全安全培训档案,连续记录职工年度培训考核情况。公司及各生产单位主要负责人全部接受年度职业卫生专项培训,所有安管人员全部实行安全资格与职业卫生培训一体化管理,即在年度安全资格培训、复训中增加职业卫生培训内容,并达到上级规定学时要求,经考试合格颁发职业卫生培训合格证书。

四、产品质量和服务

(一)客户关系管理体系建设

从本质上讲,客户管理的过程就是与客户交流信息的过程,信息交流是企业与客户建立良好关系的有效途径。公司在营销服务过程中,建立一个开放式的公司—客户互动系统,建立规范的客户参与和沟通流程,公开办事程序,对涉及公司内部质量检验、调运、财务管理等服务客户的环节增加决策透明度,实施"阳光操作",提高客户对企业的信任度。"阳光工程"通过善待客户,增进和改善客户关系,真正提升客户价值。

公司销售战略着重稳定重点客户,把客户向实力强、信誉好、回款快的重点用户集中,努力扩大销量,巩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应对市场风险。公司销售部门一方面通过建立客户档案,充分调动客户中的一切与销售有关的因素,保证与大客户之间信息传递的及时、准确,利用一切机会加强与大客户之间的情感交流。另一方面构建客户智慧平台,着重客户数据的采集和分析,挖掘客户各个历史时期的资料,并将分析获得的有关资料运用到客户服务、市场营销和生产中,以提供给客户个性化服务,进而提高客户满意度,提升客户价值。

此外,公司专门建立了《客户信用管理规定》、《客户开发和服务管理》等制度,从根本上保证对客户的优质服务。公司的售后服务主要是通过以下途径实现:一是注重培养人员的素质和服务意识。通过对员工服务态度、服务用语、服务规范等方面的培训,造就了一支强大的销售服务队伍。二是注重现场处理问题的效率。安排质检能手前去现场处理质量纠纷,找出质检差异的根本原因,保证客户满意。三

是注重客户定期回访。对于老客户,定期主动提供煤质、价格信息,让其了解公司最新的信息。对于暂时没有业务往来的客户,公司规定销售人员适时地进行电话回访,必要时登门拜访,了解客户需求。

(二)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公司成立煤炭质量管理委员会,负责对重大质量问题的研究和决策。实施全面质量管理,健全煤质管理体系,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 冶炼精煤产品经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田庄选煤厂获得 国家商标局"天喜"牌注册商标。

总经理是公司煤炭质量的第一责任者,分管副职对煤炭质量负直接领导责任。各单位的行政正职是本单位煤炭质量的第一责任者,主管副职对煤炭质量负直接领导责任。各煤炭生产单位设有专职质量管理机构健全煤质管理机构,负责领导、组织、协调本单位的煤质管理工作,配备专职管理、技术人员和井上下煤质监督检查、检验人员。煤质管理机构对本单位的煤炭质量负管理、监督、检查的责任,并对公司负有质量信息报告和协助处理商务纠纷的责任。

公司及各单位的地质、设计、计划、生产、开掘、调度等业务管理职能部门,对公司及本单位的煤炭质量的稳定和提高负责。各单位与煤质有关的生产区队、车间及各工作岗位健全煤质管理责任制,对生产各环节的煤炭质量负直接责任。冶炼精煤选煤厂负责对其生产的冶炼精煤质量进行检验把关,生产加工单位对煤炭出矿、厂(发运)前的质量负责。

质量技术监督中心是公司的煤质管理专职机构,在公司总经理的

领导下,负责有关煤炭质量管理、煤炭洗选加工和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组织和协调工作。运销公司负责对外销动力煤的质量进行检验,对外运煤炭的装车质量、中转及用户验收进行监督。收集用户反馈意见,采集外部质量信息,以日报、旬报、月报等多种快速的形式报公司领导和有关部门。

(三)煤炭质量保证、质量改进的政策与措施

- 一是提升自主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平煤股份在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始终把自主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作为头等大事来抓,通过技术革新、提质降耗和做好售后服务工作,扩大市场影响力,进而提高市场竞争力,自有品牌产品出口量逐年增加。目前精煤已销往日本等国家和地区。
- 二是加强各环节煤质管控。(1)加强源头煤质管理,突出煤质管理重点。要求采面合理选择架型,对于薄煤层采面,合理控制采高,对地质构造复杂,生产条件差,影响煤质的工作面逐头逐面制定煤质保证措施。(2)加强井上环节煤质管理。发挥煤楼筛选提质作用,定期检查、检修,严防商品煤中有大块,认真研究装车方案,防止装车不均问题。(3)充分发挥洗煤厂优势,提高市场竞争力。提高原煤入洗量,提升洗选效率,根据市场变化和市场需求,加强洗煤厂生产技术精准管理,提高洗煤设备的开机率,增加动力原煤入洗量。
- 三是提高终端用煤质量,省级及以上质检部门抽查合格率 100%。坚持突出重点,兼顾全面,不留死角的原则,加强督促,提 前防范,保证了商品煤质量,商品煤各项指标符合《商品煤质量管理

暂行办法》要求,国家、省煤炭质量检验部门对集团的煤炭产品质量抽查合格率均为 100%,有效地维护了公司信誉和经济利益。

四是保证煤炭产品质级相符。在商品煤销售过程中,必须保证煤炭产品质级相符。煤炭销售及煤质检测部门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进行采样、制样和化验,测定供货合同规定的各项质量指标,化验结果按时报出。

五是加强与煤炭用户的沟通联系,今年以来,从未发生一起煤炭质量事故。与煤炭用户紧密沟通,认真收集煤炭用户反馈信息,了解用户对煤炭质量的意见和要求,并把这些意见和要求归纳分类,及时反馈给有关生产单位和上级有关领导,为进一步提高煤炭质量,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提供依据。

五、环境保护

(一)环境保护方针、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及成效

2017年,公司按照既定的"深化环境攻坚,聚力节能减排,全面推进清洁生产,加快绿色企业建设,努力打造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的环保方针,以"十三五"环保节能规划为主线,积极落实河南省政府提出的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要求,扎实推进矿区环境治理重点工程,持续推进煤炭的洁净转化技术研发和资金投入,继续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和绿色矿山建设等工作,使环保节能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报告期内,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降低,其中大气主要污染物减排率30%,重点水污染物减排率28%。危险废物处置合格率达到100%,煤矸石综合利用率超过100%,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环境保护工作目标,保

持了良好的生态和环境安全态势,促进了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二)年度能源消耗情况

在报告期内,能源消费总量为 61.5 万吨标准煤 (其中:煤炭生产 20.9 万吨,煤炭洗选 40.6 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 1378 吨标准煤。 万元产值综合能耗 0.36 吨标煤/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4.74%。

(三)环保投资和环境技术开发情况

2017年,完成环境污染治理项目及设备更新改造 115 项,其中:水污染治理 7 项、大气污染治理 99 项、矸石山综合治理 7 项、水土保持 2 项。公司牢固树立节能降耗意识,坚持将节能降耗作为增收节支的重要手段。在锅炉煤改气工程、余热资源综合利用、电机系统变频改造等方面,实施了 12 项节能工程项目,为企业经济效益提高做出贡献。

(四)公司排放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和去向

生活污水及矿井水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排放方式为连续排放,排放口数量为 13 个,其中二矿、四矿、五矿、六矿、九矿、十矿、十一矿、十三矿等 8 个单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另5 个单位一矿、八矿、十二矿、朝川矿、香山矿处理后外排,各项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426—2006),均无超标外排情况。排污总量均满足上级主管部门核定的排放总量。

大气污染源排放的污染物主要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排放方式为有组织排放,排放源数量为 12 个,各项污染物排放的浓度

均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426—2006),无超标外排情况。排污总量均满足上级主管部门核定的排放总量。

(五)公司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所属矿井均按照环保"三同时"及其批复内容和政府部门环境污染防治攻坚要求执行。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完善,污染物处理效果符合环保部门要求,环保设施的运行率和完好率均达到 100%。全年没有发生污染事故,全年没有环保罚款。

- (六)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的处理、处置情况,废弃产品的回收、综合利用情况
- 一是废水处理情况。截止 2017 年底,公司已建成矿井水处理厂 16 座,处理能力 10.4 万吨/日,复用率超过 80%;建成生活污水处 理厂 9 座,处理能力 3.50 万吨/日,处理后的生活污水部分回用于工业生产和矿井绿化、抑尘等,其余达标排放。
- 二是煤矸石处置情况。公司大力推广煤矸石综合利用技术,全年煤矸石综合利用率超过 100%,覆土绿化矸石山 7 座。
- 三是按照"报废一枚,送贮一枚"的原则,报废放射源全部实现了安全送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废酸等危险废物及报废的射线装置,全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合法合规处置。

(七)公司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建设情况

2017 年,公司与平顶山市政府签订了《平顶山市环境污染综合整治攻坚目标责任书》,并积极落实责任书内容,圆满完成环境污染防治任务。

公司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健全,根据公司实际,本着管理成本最低原则,集团环保节能部负责代管公司所有环境保护工作。公司各生产矿井和选煤厂均设置专职环保机构或专职环保工作人员。环境保护各项制度完善,建立了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环境安全管理、日常管理考核等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十三五"环保规划和上级部门要求,年初下达工作任务,年终统一纳入经营管理考核指标,切实保证了环境保护目标的实现。2017年,根据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环文〔2015〕116号)的要求,公司各生产单位结合实际情况,对已制定备案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新修订并进行了演练。部分矿井重新修订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根据矿山开采的实际情况,逐步实施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及土地复垦项目。

六、职工权益

(一)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公司依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公司法》、《社会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建立了完善的社会保险体系,依法保障员工权益,落实相关社会保障制度。公司及时发放兑付职工各项社会保险待遇,切实维护职工和离退休人员的合法权益。自公司实施社会保险改革制度以来,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社会保险制度,坚持以人为本,强化基础管理,经过10多年的探索和实践,建立了良性的运行机制,逐步完善了社会保障管理体系,切实保障了广大职工的

利益。

1.基本养老保险制度

公司基本养老保险参加省直统筹,个人缴费按职工本人上一年度 月平均工资的 8%缴纳,单位缴费按职工工资总额的 19%缴纳。基本养老金按《关于改革企业职工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若干问题的通知》(豫劳社养老〔2006〕26号)规定计算,并按相关规定实现了社会化发放。

2.医疗保险制度

公司按照基本医疗保险相关政策,建立了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用人单位按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6%缴费;在职职工个人按本人上年度工资收入的2%缴费,退休人员个人不缴费。个人缴费全部划入个人账户;单位缴费按30%左右划入个人账户,其余部分纳入统筹基金。个人账户用于支付门诊、定点药店购药费及统筹基金支付后由个人负担部分。统筹基金用于支付参保职工住院和门诊重症的医疗费。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了补充医疗保险制度,由用人单位按本单位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3%缴纳,用于补助职工住院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后个人负担部分和超出基本医疗保险支付限额以上部分。

3.工伤保险制度

公司工伤保险参加省直统筹,工伤保险缴费按本单位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由省社保局核定)缴纳,工伤保险待遇严格按照《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第586号令)规定执行。

(二)人才培养和培训体系建设

公司始终秉持企业发展人才是根本的理念,大力实施人才强企战略。把人才作为企业核心竞争力,把人力资源作为第一资源,不断加强人力资源开发,优化人力资源配置,畅通人才成长通道,实施员工素质登高工程,营造出了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氛围。公司建立有完善的职工素质培训体系。实行总部、矿(处、公司)、区队三级安全教育培训,职工安全培训率、持证上岗率均达到国家要求。公司重视高学历、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通过积极引进和强化培养,提升了高学历、高技能人才以伍建设。通过积极引进和强化培养,提升了高学历、高技能人才比重;通过技能等级培训、考核、鉴定,大幅度提升了员工技能等级水平,促进了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公司通过举办专家讲座、专题培训、科研实践、项目带动等,促进了专业人才队伍建设。

七、精准扶贫

报告期,平煤股份公司积极响应中央扶贫攻坚号召,持续深入开展驻村扶贫工作,2017年,分别选派了八矿乔云清同志到叶县常村镇府君庙村,十二矿丁备战同志到鲁山县观音寺乡西桐树庄村,平宝公司许亚涛同志到鲁山县瓦屋镇白土窑村,香山矿秦文勇同志到鲁山县仓头乡白河村,天通电力张永浩同志在叶县水寨乡水寨村脱贫后到叶县夏李乡苗庄村共5名同志担任驻村第一书记。5名驻村第一书记在驻村扶贫期间,严格按照"五天四夜"工作要求,认真履职尽责,积极与上级政府沟通协调,争取资金、政策用于贫困村的扶贫项目建设。争取到政府、企业、社会各界大力支持,建设实施了艾草种植合作社、光伏发电、荒山改造、药材种植和林果经济、绿色无公害小麦加工等

项目,大大强化了贫困乡村的"造血"功能。同时,加大向贫困村"输血"力度,对乡村道路、路灯、饮水、贫困户"六改一增"(改水、改电、改厨、改院、改厕、改圈,增加必要的生活用具)等实行基础设施改造脱贫,邀请市农科院专家进行农作物种植技术扶贫,送医药下乡医疗脱贫,送娱乐下乡文艺脱贫等,因地制宜开展驻村扶贫工作,收到了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良好效果。其中叶县水寨乡水寨村成功脱掉了贫困村的帽子。

在做好驻村扶贫,承担好社会责任担当同时,平煤股份公司认真 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坚持发展依靠职工、发展为了职工,坚持"企业 发展,职工富裕"的理念,以"不让一名困难职工生活过不下去,不让 一户困难职工子女上不起学,不让一名患病职工看不起病"的"三不让" 为保障目标,积极开展职工帮扶工作。一是制定《困难职工帮扶中心 管理办法》、《困难职工档案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对困难职工情况 实行分类建档、动态管理。并按照"差什么,添什么;缺什么,补什 么"的原则,开展"标准化"帮扶,确保困难职工家庭达到"有粮、有菜、 有油,有衣、有被、有烧、有看"。二是开展"造血式"帮扶,对有脱贫 愿望并对有一技之长的困难职工、家属、子女,帮助他们开办小商店、 小型养殖场等一些小项目,鼓励他们自主创业,自谋职业。三是针对 职工及家庭成员重伤、患大(重)病种情况,完善医疗帮扶,提高大 病报销比例,为困难职工家庭提供医疗救助。同时为职工办理"职工 团体大病医疗互助保险"(每人每年 40 元保费)。四是持续实施"金秋 助学". 制定《困难职工子女助学管理暂行办法》、《励志奖学金管理暂

行办法》,明确了助学资金的筹集渠道及资助、奖励的对象,2017年 共计资助 1640 多名贫困生,资助金额 314 万多元。五是扎实开展"送 温暖"活动,坚持每年的春节期间开展"走千家、访万户、送温暖"活动, 重点慰问困难职工、军属和老复员军人、离退休人员、停产半停产企 业职工、困难农民工等人员。2017年共计走访慰问职工 23,967人, 投入慰问金额 866 万多元。

八、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积极关注社会民生,使自身不仅仅作为经济组织而存续,也以一个社会组织的身份承担起必要的社会责任。在煤炭行业困难时期,公司资金极度紧张,公司大幅压减领导干部年薪,减少项目投资和各项费用支出,千方百计筹措民生资金,全力保证职工工资发放和分流职工安置。职工是企业的根本,是公司改革发展最可信赖的力量。公司努力构建企业与职工命运共同体,保持企业感恩职工办实事、职工感恩企业作贡献的良性互动。

(一)就业岗位

就业是中国社会目前最为突出的社会问题之一。社会要求企业不仅仅作为经济组织承担经济职能,而且要求企业同时以一个社会组织的身份,承担起相应的社会职能。公司通过产业升级、深挖内潜、整顿劳动组织、清退劳务用工等多种途径拓宽就业渠道,增加就业岗位。2017年公司共安排就业871人。其中:安置退伍军人55人、接收技校毕业生126人、劳务工转招614人、招聘高校毕业生76人。

(二)用工管理

公司从业人员分为劳动合同制员工和劳务派遣工。劳动合同制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制员工分为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生产工人。公司所属单位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劳务协议后,方可使用劳务派遣工。公司在员工雇用管理上主要是加强定岗定编定员管理,严格控制用工总量。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90,416 人,其中 30 岁以下的 22,935 人,占 25.4%;30—40 岁的32,016 人,占 35.4%;40—50 岁的 23,694 人,占 26.2%;50 岁以上的 11,771 人,占 13.0%。全部员工中,男性 75,831 人,占 83.9%;女性 14.585 人,占 16.1%。

(三)每股社会贡献值

2017 年度公司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4.6 元/股。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社会贡献值=基本每股收益+(纳税总额+职工费用+利息支 出+公益性捐赠总额-社会成本)÷期末总股本

每股社会贡献值计算口径:以公司为股东创造的基本每股收益为基础,增加公司年内为国家创造的税收、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含员工福利支出)、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公司对外捐赠额等为其他利益相关者创造的价值,并扣除公司因环境污染等造成的其他社会成本,计算形成公司为社会创造的每股增值额,即为每股社会贡献值。因环境污染等造成的其他社会成本的计算口径包括公司按国家相关规定缴纳的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排污费、塌陷补偿费等。

2018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加快结构调整,深化改革创新,强化责任担当,着力提升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实现生产经营稳健发展。同时,公司始终践行"企业发展、职工富裕"理念,将公司的前途和职工的利益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努力实现职工收入与企业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同步提高,增强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度,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增强企业整体竞争力,巩固好公司整体向好的发展趋势。